

## 第二十一講 揀選與棄絕

羅馬書第九章 14 至 24 節：「這樣，我們可說什麼呢？難道神有什麼不公平嗎？斷乎沒有！因祂對摩西說：『我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要恩待誰，就恩待誰。』」據此看來，這不在乎那定意的，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發憐憫的神。因為經上有話向法老說：『我將你興起來，特要在你身上彰顯我的權能，並要使我的名傳遍天下。』如此看來，神要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要叫誰剛硬，就叫誰剛硬。這樣，你必對我說：『祂為什麼還指責人呢？有誰抗拒祂的旨意呢？』你這個人哪，你是誰，竟敢向神強嘴呢？受造之物豈能對造祂的說：『你為什麼這樣造我呢？』窯匠難道沒有權柄從一團泥裏拿一塊作成貴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塊作成卑賤的器皿嗎？倘若神要顯明祂的忿怒，彰顯祂的權能，就多多忍耐寬容那可怒、預備遭毀滅的器皿；又要將祂豐盛的榮耀彰顯在那蒙憐憫、早預備得榮耀的器皿上。這器皿就是我們被神所召的，不但是從猶太人中，也是從外邦人中。這有什麼不可呢？」

羅馬書第九章、十章、十一章，這三章在羅馬書中叫插入的說明，是特別說神的揀選，也特別說明以色列人的事情。因為以色列人的經歷是我們的鑒戒，以色列人一切的經歷都是教訓我們的，他們遭遇的這一切事都是為鑒戒我們，所以這三章是說以色列人如何被揀選，因為什麼被棄絕，後來又蒙憐憫被贖回；這三章也是提醒、鑒戒、警告我們這末世的人，所以以色列人的故事我們不能忽略，當然，這裏邊還有一些奧秘，比如第十一章 25 節：「弟兄們，我不願意你們不知道這奧秘（恐怕你們自以為聰明），就是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；」以色列人硬心的奧秘也是很重要的。

## 從創世記就說明「揀選個人」到後來說「揀選一個家、一個國」

神的揀選是一個大的題目，在第二十講我們詳細說過了，從創世記一開始，亞當生了亞伯、該隱以後，神就開始揀選，一直到今天神還在揀選，所以一個弟兄蒙恩不是突然間就蒙恩，乃是神在天上察看、觀察，神決定的揀選，所以我們蒙了揀選的人是有福氣的。這個揀選我們要詳細地加以說明，約翰福音第十五章 19 節：「你們若屬世界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；只因你們不屬世界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，所以世界就恨你們。」是神從世界中揀選了我們，主耶穌在 16 節說得更清楚（這個思想弟兄姊妹們一定要懂得）：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；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，叫你們的果子常存，使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向父求什麼，祂就賜給你們。」不是我們揀選了神，是神揀選了我們，我們沒有資格揀選神，是神開恩，神的恩典臨到我們，祂揀選我們，所以弟兄姊妹們一定要懂，這個揀選是神的揀選，神要從萬民中、從世界中揀選，我們沒有資格揀選祂，什麼原因呢？因為神是至高無上的統治者，所以我們沒有資格揀選祂，神創造的宇宙不像現在的社會講民主說：我們大家投票選一個總統。我們是沒有法子選神的，因為祂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，祂是宇宙萬有的主宰，祂是創造天地的主，所以人沒有法子揀選祂，不能說：這個神不好，我們投票另外選一個，那些假神是可以的，真神不是可以選的，這是第一個原因。

第二，神是高高在上、至高無上的，所以，聖經裏稱呼神為至高者、至上者、至大者、至尊者、至聖者，神是至高無上的，沒有再比祂高的了，祂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，我們根本不能看見祂，根本就不認識祂。中國古文裏說，神是「大而化之、聖而不可知」的，孟子說：「大而化之謂之聖，聖而不可知謂之神。」神是大到沒有法子形容的，聖到不可以知道的，孟子這句話

在我們現代應該這麼說，「大、大、大……大到不能想像了，這就叫聖；聖、聖、聖……聖到不可以知道了，這就是神。」聖經也是這麼說，說神「其大無法測度，我們不能全知」，這麼大的一位神，人根本就不知道，也根本沒有法子想像，那怎麼去揀選呢？在我們的思想裏沒有這個概念，我們無法選擇神。神是大而化之、聖而不可知的，神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，神是創造宇宙萬物的，是沒有法子由人去選擇的，這就是我們無法揀選神的第二個原因。

還有一個原因就是，神是上帝、神是至高無上的統治者，祂高不可攀，我們想跟祂拉關係或者揀選祂，我們沒有資格；神是高不可及的，我們沒有法子去揀選神，也就是說我們高攀不上，你無論如何都沒有法子跟神高攀，就好像一個國家的元首——總統，你若跟他交朋友是不容易的，他跟你交朋友就容易，他來屈就你可以，但是你去找他就找不著門路，當然，人間的元首、國王、總統，多數是被民選的，他必須要開放他的總統府，必須按時招待新聞記者，還要公開一點。但是，上帝是至高無上的統治者，祂不需要、也沒有必要這樣做，祂是我們高攀不上的，我們沒有法子揀選祂；反過來說，祂若要揀選我們，那就是理所當然的，祂看中了你就呼召你，祂就要你作祂兒子，這是神的恩典臨到我們了，這個叫什麼呢？叫做恩寵，那是你的幸運，你得到神的榮寵，所以，被神揀選是一個人的榮寵，今天我們信耶穌的人應當知道這件事。有的時候我們把作神的兒子這件事當作很平常的事，以色列人就犯了這個毛病，所以後來他們就被棄絕。

### 被神揀選是「特別的榮耀」

神揀選我們是一種榮寵，我們蒙了神的揀選是一種榮寵，所以主說：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

乃是我們揀選了你們。」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我們怎麼能揀選神呢？我們高攀不上，我們也不知道祂，也不認識祂，我們只知道世界上那些小的偶像，被人封的、被人尊為神的那些東西，我們可以懂，但是這位「大而化之、聖而不可知」的神，我們如何能夠知道、能夠去揀選祂呢？說實在的，人真的能夠認識神，還是從耶穌基督來了以後，在以色列那個年代，神藉著先知多次多方來曉諭我們，人還是糊裡糊塗的，因為人對神沒有真切的認識。主耶穌道成肉身後，神在肉身顯現了，祂就把神顯明給我們。不過是具體而微，不是把神那個「大」顯明出來，因為神比宇宙萬有都大，是沒有法子顯現的。

### 從耶穌身上我們才看見神，以前從來沒有人看見過

耶穌基督就是神在肉身顯現，在此之前人不能認識神，人也看不見神，只是藉著先知被聖靈感動，聽一聽神宣告的話，那些話也按照人類所能懂的，因為祂說那種不能懂的話，人理解不了，所以舊約還是有限的，到了新約主耶穌基督來了，也不過是把神的美德那個方面顯明出來。神創造諸天宇宙萬有是把祂的能力顯明出來，這個諸天萬有到底有多大，我們現在根本還沒有法子知道，那我們怎麼能去揣度神的能力有多大呢？所以只能說「聖而不可知」，這樣一位神，我們沒有法子揀選祂，所以祂說：「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乃是我揀選了你們。」

神從世界中揀選我們，神從萬民中揀選以色列，祂從萬族萬民中揀選一個民族。神從一個國家到一個民族、再到一個支派，一步一步地揀選，祂揀選一個人作這個，又揀選一個人作那個，比如揀選人作先知，揀選人作士師，揀選祂的僕人傳祂的話，這都是揀選，祂要揀選誰就揀選誰。

祂若揀選人作彰顯祂忿怒和權能的器皿，也是可以的，人不能反抗，這一段聖經就是講這個話，沒有人能夠抗拒，沒有人能跟神強嘴，沒有人能跟神辯駁，因為祂是至高無上的統治者，祂是造我們的主宰。我們的生命、氣息、生活、動作、存留，我們身上的每一個細胞、每一個分子、每一種物質的結構都是祂創造的，祂是主，我們沒有法子跟祂辯駁，祂要怎麼樣就怎麼樣。但是在這其中有一個最大的恩典，就是神在創造人的時候（雖然祂這麼權威，這麼至高無上，卻不以強暴待人）非常公平，祂給人類自由意志，這就是神的偉大，神不強迫人，比如，今天好多人還不信主，不光不信，還褻瀆祂；不光褻瀆，還反抗祂，這樣的情形多得是，那些迷信的事情和反對神的事情比比皆是，神也沒有現在就刑罰他們，但是神定了日期。

### 神揀選合祂心意的人

神先要揀選合祂心意的人，這個揀選的最高原則就是合祂的心意。弟兄姊妹們，在你的自由意志裏多少有些地方是合神的心意，所以神才看中了你，「看中」就是創世記第四章說的「神看中亞伯，神沒有看中該隱。」所以我們有自由意志，可以自定途程，可以自己做任何的事，這就是天賦人權，天上的神造人的時候就給人自由意志，在什麼地方宣告的呢？就在伊甸園，神說：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。」神沒有規定你非要怎麼做，其實神的意思是讓人吃生命樹的果子，永遠活著作祂的兒子，那是神的美意。但是人有自由意志，你可以選擇，你願意怎麼樣做就怎麼樣做，隨意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隨我們的自由意志來決定，假如神看中了你的自由意志，就是說在你的自由意志中許多的作為、行動、心思、意念合了神的意，神就揀選你，所以

被揀選的是合神心意的人。

在使徒行傳第十三章 22 節，這裏以大衛的事宣告神揀選的原則：「既廢了掃羅，就選立大衛作他們的王，又為他作見證說：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，他是合我心意的人，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」尋就是在許多人中間找，被神選上的，是合神心意的，也是做事合乎神旨意的。還有一個標準，就是肯服事別人的人，也就是說關心別人、愛護別人的人，這種人容易被神選上。第 36 節：「大衛在世的時候，遵行了神的旨意，就睡了」我們特別看那個小字，或作「大衛按神的旨意服事了他那一世的人，就睡了」，所以願意服事別人的人，也是合神心意的人，神揀選的原則裏也有這一條，大概一個不太自私、喜歡為別人服務的人，這種人容易被揀選，神的恩寵就會臨到他，神就會揀選他，一個自私的人，天天想辦法害別人，這個人恐怕沒有希望。另外在大衛身上有很多蒙揀選的條件顯出來，他是父親最小的兒子，是耶西八個兒子中的老么，人家都去吃酒席，他在野地裏放羊，他忠心牧養，也不跟哥哥們爭大論小，這種人容易被揀選，並且他的位置沒有弄得很高。聖經有說：「末後的，要成為在前的」、「自卑的，要升為高；自高的，要降為卑」，一個謙卑的人，甘心、樂意服事，這樣的人是合神心意的人，所以神揀選人也有許多的原則。

神在天上，祂的慧眼觀看全地的人，祂要從世界中、從萬民中揀選，不是我們揀選了祂，是祂揀選了我們，這就是第九章所說明的揀選，所以第九章說「不在乎那定意的」，你想要神救你，你想要神憐憫你，那也未必，所以祂願意憐憫誰，就憐憫誰；願意恩待誰，就恩待誰，因為祂是主權所有者。

神的名字有很多特別的意思，我們也應當懂：

第一，神是能力的總根源。神起誓不改變的能力總根源，神的名字就是以利、以羅伊，舊約裏都是這樣稱呼神，中文就翻譯成神。祂是永遠不改變的，是能力的總根源。

第二，神的名字是耶和華。耶和華是自有永有者，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的，祂永遠存在而不改變。

第三，我們知道最常用的就是主。主的原文是 *Adonai*，*Adoni* 意思就是主權所有者。祂是主權所有者，一切都是屬於祂的，天地、萬物、人類……一切所有的都是屬於祂的，祂是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，即是天地的主。主是什麼意思呢？主權所有者。

這一切都不是我們的，有的人以為花錢買個東西，這個東西就是你的，那不是你的，你只是暫時保管，相當於租賃，你有一個租賃的權柄，有好多地方買地只能買九十九年，你在一個期限內有權柄使用。現在大陸上買地只有七十年的租賃權，你可以在那塊地上蓋房子住，但是那塊地不是你的，你只有七十年的使用權。那我們在地上呢？簡單地說，你活多少年，就有多少年的租賃權，比如你有一塊地，到你死的時候，那地就不是你的了，當然，你有權柄給你兒子，你轉租給他，他要搞不好，神就要收回了，所以在聖經裏描寫主權所有者是神，我們不過都是過客，都是客旅、都是寄居的，我們沒有權柄，所以，主的名字 *Adonai*，就是主權所有者，這一切都是屬於祂的。

今天我們認識神，要從這幾方面來認識，我們就知道，是祂揀選了我們，我們沒有資格揀

選祂。祂揀選我們，就是祂把恩典給我們了，祂的恩典臨到了我們，也可以說不是因為你好、你聖潔、你完全，所以神揀選你，不是因為那個，是因為你有合神心意的地方，祂看中了，神要是看中，祂還不要，跟我們買東西一樣，我們花錢買東西，我們有主權，多便宜，但是我們看不中，我們也不要。神看中了，祂就要，被選上的人一定有些好的地方，一定有被神看中的條件，所以這就叫揀選。

### 亞伯拉罕合神心意

以色列人蒙揀選是因為什麼呢？因為他們的祖宗亞伯拉罕。亞伯拉罕合神的心意，他這個人死心塌地相信神，別人都不信的時候，他相信，他相信到什麼程度呢？我們對亞伯拉罕的信心稍微有一點考查，我們就知道神非常喜歡他，希伯來書第十一章，他因信奉命出去的時候，還不知道往哪裏去，也不知道前途如何，神說走，他就走，所以亞伯拉罕合神心意，蒙神揀選。